

安徽医科大学临床医学院处室文件

教字〔2024〕10号

关于做好 2023-2024 学年第二学期 通识选修课程选定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、职能部门：

通识教育选修课程是以人文素质培养为主、多学科交叉互融的综合素质课程，对于培养大学生的人文素养和科学精神具有重要作用。为进一步加强通识教育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根据《安徽医科大学临床医学院通识选修课程管理暂行办法》（院教字〔2022〕7号文）的相关要求，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3-2024 学年度第二学期通识选修课程的选定工作。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线上课程选定

线上课程选定以学堂在线和智慧树开设的线上课程为基础（详见附件 1、附件 2）。各教学单位需充分考虑专业特色和培养要求，按照自然科学、人文科学、社会科学、创新创业、艺术修养 5 大类别，在每个平台各挑选不少于 5 门课程（通识课和专业课均可挑选），填写选课信息汇总表（附件 3），于 3 月 7 日前报送至公共课程部李菁乐老师处，逾期不再收取。

二、线下课程选定

本着推陈出新、精益求精以及鼓励开新课、开好课的原则，各教学单位、职能部门的专兼职教师可结合自身专业知识和研究

方向设定课程，自主申报开设通识选修课。学院将对教师申请的课程开展认定工作，未通过认定的选修课程不予开设。

课程申报要求：

（一）主讲教师须具备高等学校教师资格，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硕士及以上学位；

（二）课程应有系统的教学内容，课程开设和教师配备稳定，课程大纲、教案、教材等教学资料齐备。申请新开课的本校教师，需填写《安徽医科大学临床医学院选修课程开课申请表》（附件4）、编制课程教学大纲，并将材料报送课程归属部门审核批准；

（三）选修课程的教材由开课教师自行选择，课程归属部门审定，原则上不统一采购；

（四）每位教师每学期开设选修课程的门数一般不得超过2门。

（五）课程归属单位应组织教师进行新开课试讲，试讲不合格的教师不予安排教学任务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选修课程原则上以8-32学时（0.5-2学分）为宜，授课时间原则上不超过一个学期。如要增加课程学时需提出申请报送教务处审批。

（二）根据《安徽医科大学临床医学院通识选修课程管理暂行办法》制度要求，我院通识教育选修课程包括“自然科学、人文科学、社会科学、创新创业、艺术修养”五大类，课程负责人在填写申请表和教学大纲时须注明课程所属类别。

（三）申请材料（开课申请表、课程教学大纲、教案、教材）

经课程归属部门审核同意后，在3月7日前报教务处，由教务处复审合格后，方准予开课。

（四）以往学期已开设过的线下选修课，无需重复提交开课申请表，请授课教师准备课程教学大纲、教案等教学资料备查，开课信息随教学单位的选课信息汇总表（附件4）一并报送至公共课程部李菁乐老师处。

联系人：周珺妍（19810953053）

李菁乐（15178038713）

附件：

1. 通识教育选修课课程清单（智慧树）
2. 通识教育选修课课程清单（学堂在线）
3. 选课信息汇总表
4. 选修课程开课申请表
5. 安徽医科大学临床医学院通识选修课程管理暂行办法
6. 前一学期开设通识选修课课程清单



安徽医科大学临床医学院教务处

2024年3月1日印发